

股票简称：ST 曙光 证券代码：600303 编号：临 2024-038

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本次被担保对象：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凤城市曙光汽车半轴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凤城曙光”）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凤城曙光的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%。

●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：本次公司为凤城曙光提供担保金额不超过 850 万元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已实际为凤城曙光的担保余额为 500 万元。

- 本次担保为连带责任保证；
- 截止目前，公司无逾期担保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凤城曙光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，为满足日常经营资金需求，凤城曙光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东凤城支行申请总计不超过 850

万元的融资授信额度，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担保人基本情况

担保人：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三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被担保人名称：凤城市曙光汽车半轴有限责任公司

1、注册地址：辽宁省凤城市凤山路 242 号

2、法定代表人：宋辉峰

3、注册资本：人民币伍仟陆佰肆拾玖万贰仟伍佰陆拾陆元壹角陆分

4、主要经营范围：汽车零部件制造。

5、与本公司的关系：该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。

6、主要财务指标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2023 年 12 月 31 日（经审计）	2024 年 3 月 31 日（未经审计）
资产总额	20,077.82	17,464.38
负债总额	11,650.71	8,866.46
净资产	8,427.11	8,597.92
营业收入	13,506.78	3,104.48
净利润	1,012.69	170.82

四、拟签订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1、担保种类：连带责任保证

2、担保期限：自保证合同生效次日起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。

3、担保范围：包括贷款本金、利息、复利、罚息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（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、律师费等）。

五、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

本次担保将有利于凤城曙光获得融资，运营资金得到改善，促进其经营业务快速开展，订单及时交付，从而为凤城曙光带来运营收益，保证其经营的可持续性。

六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：本次担保有利于促进凤城曙光的经营发展，提高其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，符合公司长远整体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七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其他下属子公司担保（含为下属子公司融资提供的反担保）余额为人民币 47,070.38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7.99%。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。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《中国证券报》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，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 6 月 12 日